

嘉義市政府 函

地址：嘉義市中山路199號
傳 真：(05)2286283
聯 絡 人：蕭名汎(05)2254321#718
電子郵件：10065@ems.chiayi.gov.tw

受文者：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10日

發文字號：府人考字第110532944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及說明一

主旨：檢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以下簡稱人力學院)「國民法官制度研習班(遠距)」 本府名額分配表1份，請派訓機關遴薦人員，另本研習班開放自由報名，並請轉知同仁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人力學院110年9月2日人發綜字第11003009512號函辦理，併附原函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

二、國民法官制度係近年我國司法改革重大政策之一，人力學院配合司法院宣導國民法官制度辦理旨揭研習班（以下簡稱本研習班），邀請司法院「國民法官種子講師人才庫」種子講師—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周玉琦庭長擔任本研習班講座，助益公務同仁瞭解國民法官制度之基本精神與擔任國民法官之審理任務，以促進國民與法院間之相互理解。

三、本研習班相關注意事項說明如下：

(一)研習對象：行政院所屬中央及地方機關公務人員。

(二)研習時間及人數：110年9月29日（星期三），訓期半天（上午10時至12時，計2小時），計138人（其中108人採薦送報名、30人採自由報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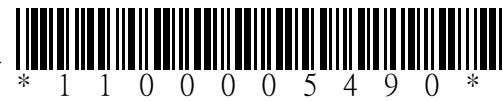
(三)報到時間及研習地點：110年9月29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10時，採遠距同步教學。視訊會議室及報到方式等班務



裝

訂

線



第1頁 共2頁 * 1 1 0 0 0 0 5 4 9 0 *

資訊，將於報名完成後另行Email寄送研習通知。

(四)報名方式及名額：

- 1、薦送報名：本研習班係新增班別，本府應派訓2名，爰分配由本市東、西區區公所各遴派1人參加，並請於110年9月17日（星期五）前至人力學院「訓練需求及學習服務系統」(<https://service.hrd.gov.tw>)選擇「訓練承辦人」身分並登入帳號後，由訓練承辦人專區之「機關薦送報名」完成線上報名作業。
- 2、自由報名（計30個名額）：於110年9月3日（星期五）上午10時起開放公務同仁自由報名，請至人力學院「訓練需求及學習服務系統」(<https://service.hrd.gov.tw>)選擇「學員（公務人員）」身分並登入帳號後，由學員個人專區之「學員個人報名」完成線上報名作業，額滿為止。

(五)本研習班採遠距同步教學，建請依人力學院線上教學公假核給基準表，核予學員公假。

正本：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學校(不含嘉大附小)(本府人事處除外)

副本：本府人事處(含附件)